

建胜镇新建村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简章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充实我村工作人员力量，结合我村实际，经村“两委”会研究，并报镇党委同意，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名工作人员，现将招聘简章公布如下：

一、招聘原则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按照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和公平、公正、公开、平等竞争的原则，采取笔试、面试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报考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作风正派，热爱农村工作，无不良嗜好和违法违纪记录。

2、专业不限，具有国家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文字处理功底强，文风笔风优秀。

3、有意自愿到村工作，为辖区群众服务，能熟练操作电脑，勤奋好学，有吃苦精神。

4、身体健康（达到入职体检标准）。

5、政治审查合格（无违法犯罪记录）。

6、年龄在20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的人员。

7、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曾受治安处罚及刑事处罚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 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三、现场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1年11月25日至2021年12月3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报名地点：新建村便民服务中心；联系人：李仁君，联系电话：18580060586。

3、报名需提供材料：本人身份证、学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本人简历和1寸彩色免冠登记照1张、报名表（电子版见附件1）。

4、村“两委”成员根据报考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初审，并报镇党委审定报名人员资格。

四、考试形式、时间、地点

1、笔试：内容主要有时事政治、党建知识、应用文写作、有关法律、法规等知识。笔试分值100分。笔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笔试成绩及其他有关事项在村公示栏进行公示

2、面试：根据报考人员笔试成绩分数从高到低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五、体检

根据参加选聘人数按笔试和面试总成绩（笔试成绩占比60%、面试成绩占比40%）由高到低确定参加体检人员。体

检标准参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如体检不合格出现空缺时，按总成绩分数从高到低依次替补。

六、政审

对体检合格者其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等表现情况进行审查。因政审不合格出现空缺时，按总成绩分数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七、公示

政审合格后，将拟聘用人员基本情况在村公示栏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镇党委备案。

八、聘用

经笔试、面试、体检、政审、公示合格的人员，聘用到村工作，试用期2个月，试用期工资为2600元/月（无保险），试用期考核不合格的予以解聘。聘用合同一年一签，聘用人员按相关规定落实报酬及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等待遇，不提供住房。

九、纪律与监督

公开招聘工作须严格坚持规定的条件、程序 and 标准，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对违反聘用纪律的，一经查实，取消报名资格或聘用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镇纪委全程参与监督招聘工作，招聘过程接受社会的广泛监督，以防止和杜绝不正之风，确保招聘工作顺利进行。

本简章由大渡口区建胜镇新建村负责解释。

建胜镇新建村

2021年11月24日

附件 1:

建胜镇新建村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工年月		婚姻状况		
毕业院校 及专业			学历学位			
是否 全日制			有无违法 违纪情况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现居住地 址/所属 居委				户 籍 所在地		
报考岗位				是否服从岗位调整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个人简历（自高中开始）：xx 年 xx 月—xx 年 xx 月 学校或工作 职务					
家 庭 主 要 成 员	称谓	姓名	工作单位			

备注：报考考生务必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并对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如因个人填写信息失真不符合报考条件和专业要求的，由此造成的相应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